

债券代码: 188997
债券代码: 188998
债券代码: 138979
债券代码: 138980
债券代码: 115086
债券代码: 115087
债券代码: 115286

债券简称: 21 招证 C7
债券简称: 21 招证 C8
债券简称: 23 招证 C1
债券简称: 23 招证 C2
债券简称: 23 招证 C3
债券简称: 23 招证 C4
债券简称: 23 招证 C6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辞职暨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临 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六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1 招证 C7”,债券代码 188997)、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六期)(品种二)(债券简称“21 招证 C8”,债券代码 188998)、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3 招证 C1”,债券代码 138979)、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二)(债券简称“23 招证 C2”,债券代码 138980)、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3 招证 C3”,债券代码 115086)、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品种二)(债券简称“23 招证 C4”,债券代码 115087)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三期)(品种二)(债券简称“23 招证 C6”,债券代码 115286)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涉及发行人重大事项予以报告。

根据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披露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辞职暨变更信息披露

事务负责人的公告》，相关情况如下：

一、人事变动的基本情况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吴慧峰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吴慧峰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分管财务）、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 3.05 条项下的授权代表等职务。吴慧峰先生的辞职自 2023 年 4 月 21 日起生效。

吴慧峰先生已确认与公司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亦无任何有关辞任的事宜需提请交易所、公司股东及债权人注意。

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司聘任刘杰先生为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在董事会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之前，刘杰先生将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相应由吴慧峰先生变更为刘杰先生。刘杰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变更后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情况

刘杰先生，1971 年 12 月生。2023 年 2 月至今担任公司党委委员。刘先生于 2016 年 12 月至 2023 年 3 月先后担任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备组副组长、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2016 年 6 月至 2023 年 3 月担任招商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4 月至 2023 年 3 月担任招商局仁和养老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1 月至 2023 年 3 月担任招商局仁和厚德医疗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董事。刘先生曾任公司资本市场策划部总经理助理、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及副财务总监，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刘杰先生于 1993 年 7 月获得合肥工业大学管理工程系工业管理工程（工业会计）专业工学学士学位，1996 年 7 月获得厦门大学会计系会计学专业硕士学位，1999 年 7 月获得厦门大学会计系会计学专业博士学位。

刘杰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4669

电子信箱：IR@cmschina.com.cn

三、影响分析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1 招证 C7”、“21 招证 C8”、“23 招证 C1”、“23 招证 C2”、“23 招证 C3”、“23 招证 C4”和“23 招证 C6”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与发行人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就发行人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上述情况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辞职暨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